

证券代码：872417

证券简称：荣骏检测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7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

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耀军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主席陈婵玥、财务负责人梁家驹、董事会秘书王圣

文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董事长李耀军提请全体董事审议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总经理陈康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并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情况、项目情况等方面对工作进行了总结，形成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财务负责人梁家驹提请全体董事审议财务部提交的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为了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合理支配公司资源，达到预期经营目标，特制订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出具该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

1.议案内容：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拟在 2025 年 4 月 30 日至 2026 年 4 月 29 日期间，购买经国家批准依法设立的且具有良好资质、较大规模和征信高的金融机构发行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最高额度不超过 4,000.00 万元(含 4,000.00 万元)人民币，在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产品总额不超过 4,000.00 万元(含 4,000.00 万元)人民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1.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确保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预计 2025 年 4 月 30 日至 2026 年 4 月 29 日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良好合作，公司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

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文件》。

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